

## 云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维护公司股价稳定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为响应《云南证监局关于辖区上市公司开展维护公司股价稳定工作的通知》（云证监【2015】111号）文件精神，针对近期股票市场的非理性波动，为促进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和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，云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、公司大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采取以下稳定股价措施：

一、公司大股东云南世博旅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世博集团”）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，为共同促进资本市场的健康和稳定，切实保护投资者的权益，承诺在2015年年内（2015年7月10日-2015年12月31日）不通过二级市场减持本公司股份，且在必要时会增持公司股票。

二、公司大股东世博集团严格遵守在2013年重大资产重组时所作出的关于所持股份自愿锁定三年的承诺，即在2016年12月13日前不转让所持股份。

三、公司将一如既往诚信经营、规范发展，不断提升公司治理和管理水平，完善公司内控制度，不断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、盈利能力和全面风险管理能力，创新驱动发展，以更好的业绩回报投资者。

四、进一步做好信息披露工作，不断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。公司将通过电话、电子邮件、投资者现场调研，深圳证券交易所E互动平台等方式与广大投资者保持持续的互动交流和沟通，严格做好信息披露工作，正确引导和传递公司投资价值，争做务实、透明、可持续健康发展的受投资者尊敬的公众公司。

五、公司将积极探索国有企业改革新机制，探索建立员工持股计划、股权激励

机制等中长期约束激励机制，为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提供重要保障。

特此公告

云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5年7月14日